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24-029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8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发行类第7号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安排，公司编制了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，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》。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九日